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废气治理设施改造项目比选公告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，根据工作需要，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废气治理设施改造项目的比选申请人。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改造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

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改造。

（二）项目预算

24.5 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内容

对宏科公司 2#厂房现有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改造，提高处理效率、确保达标排放、提高安全性。满足 2#厂现有及后续新增设备废气排放处理量。

（四）交货期限

35 个日历天。

三、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：

- 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

(4)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(5)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
(6)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. 本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:

(1)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比选公告发布当日 (含) 之间, 具有 1 个类似业绩证明 (类似业绩是指废气治理设施改造或建设项目, 并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。证明材料应体现甲乙双方盖章页、合同签订时间、货物名称等主要内容, 否则不予认可);

(2)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, 未处于行政处罚期间。

注: 以上资料需加盖单位鲜章。

3. 本项目 ☐ 接受 / ☒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。

四、报名及比选文件的获取

比选文件获取时间: 2026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 09:00-17:00 在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(<http://scny.tfygcgfw.com/>) 上获取。采购人不提供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。

五、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

1. 比选申请文件为 1 套正本, 2 套副本 (副本可打印或采用正本的复印件) 及比选申请文件的电子版 (U 盘, 与正本内容一致) 1 套。



2.比选申请文件须在密封后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 10:00 时前报送至本项目开标室:

☒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部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(龙泉驿)星光中路 20 号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公告在: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<http://www.chinahongke.com/>)、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<http://www.chinahongming.com>)、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tfygcgfw.com/>)上发布。

七、联系方式:

比选人: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: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(龙泉驿)星光中路 20 号

联系人:梁老师

电 话:02884847220

特别提示:1、比选人公示的联系方式作为本项目取得比选文件的唯一渠道,请各位潜在比选申请人注意辨别,谨防假冒、欺诈。因错信非公示联系方式导致的损失,比选人概不承担。

2、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,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,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。如有问题或疑问,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;逾期未联系的,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,并视为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,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。